

证券代码：000543

证券简称：皖能电力

公告编号：2021-41

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1年12月1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。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本次会议经记名投票表决，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新增碳交易涉及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预计2021年将新增日常关联交易，涉及向关联方购买或出售碳配额、CCER等碳资产，将追加碳资产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40,000万元。

该议案属于关联交易事项，关联董事施大福对该议案回避表决；董事李明、罗太忠、刘亚成、廖雪松、方世清、独立董事张云燕、谢敬东、姚王信同意该项议案。

根据《股票上市规则》该事项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，无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

表决结果为：赞成8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新增煤炭交易涉及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预计2021年将新增日常关联交易，涉及向关联方出售煤炭，将追加煤炭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44,000万元。

根据《股票上市规则》该事项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，无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

大会审议

表决结果为：赞成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以上事项详见刊载于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2021-43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十二月十四日